

立法會 CB(2)2698/06-07(13)號文件

香港中西區各界協會關於政制發展綠皮書意見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

特區政府公佈了政制發展綠皮書，就社會各界對行政長官及立法會普選方案、路線圖和時間表的意見展開了為期三個月的諮詢工作，本會認為這些問題涉及香港未來民主政制的發展，關係到社會的繁榮和穩定，關係到香港「一國兩制」事業的成敗，事關重要，所以特向閣下反映本會的意見。

- 1、我們同意綠皮書之中所指出，關於特區政治體制的設計關係到主權的體現，任何方案都必須符合「基本法」的規定。其中「基本法」定下四項政制發展的原則：(1) 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2) 有利於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3) 循序漸進；及(4) 適合香港實際情況都應該是我們考慮特區政治體制設計方案時需要遵從的。
- 2、行政長官普選方案和立法會普選方案長期在社會上不同背景，不同訴求的人仕各執一詞，爭論不休。但顯而易見，多數民意都認為解決行政長官普選問題較解決立法會普選問題易。因而，經諮詢本會會員意見之後，本會主張為不延誤民主政制發展，將兩項問題分開處理，首先解決行政長官普選方案問題。
- 3、由於「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已規定行政長官產生的一些步驟，例如要經過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提名後，候選人以普選方式產生，最後中央人民政府作出任命。這個過程需要普選方案取得共識之後才能實施。參考制定「基本法」時共識方案所需要的時間，考慮需要配合中央批准的時間，以及需要蘊釀組成新的提名委員會所需的時間，我們認為2012年太匆促，最好於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
- 4、行政長官的提名委員會最好參考現在選舉委員會的組成模式，這

種模式足以符合具有廣泛代表性的要求。如果所有成員都經過充分蘊釀產生，則 1200 人的人數我們可以接受。因此行政長官提名人數亦應提高至 150 人，維持 12.5% 的比例。

- 5、立法會普選問題比較複雜，涉及過渡的時間需要更長，應該穩妥地分階段逐步改變，我們相信普選立法會要到 2020 年或以後才是最合適的時間。
- 6、我們認為現有立法會功能組別的優點在於確保均衡參與，能夠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因此，如果保留類似現有功能組別方式產生一部份立法會議員，也是一種可取的模式。

此祝

台安

香港中西區各界協會

會長 陳熹博士 BBS 太平紳士

常務副會長 李應生 MH 太平紳士

常務副會長 葉永成 MH 太平紳士

常務副會長 黎達生先生 MH

常務副會長 吳永恩先生

常務副會長 鍾蔭祥太平紳士

暨全體會董謹啟

二零零七年九月一日

說明：意見書抄送立法會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